

信阳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河南省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以来，信阳市医疗保障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部门的有力指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服务发展、保障民生、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坚持把法治政府建设贯穿医保工作全过程，现将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如下：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确保法治医保建设正确方向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树牢法治理念。始终坚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及法治理论纳入党组会议第一议题、领导干部学法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坚持领导干部每季度集中学法至少一次。

（二）充分发挥“关键少数”作用，切实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一是切实履行主体职责。局党组始终坚持将医保法治建设摆在医保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局主要领导切实担负起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担任局法治建设领导小组组长，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主动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工作遇到的问题。二是

全面落实法治建设决策部署。局党组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领导职责，年初将法治建设工作列入年度医保工作要点，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年中成立局法治建设工作专班，强化对信阳医疗保障法治建设工作的推进与部署；三是加强法治建设经费保障。支持举办法治培训、案卷评查及购买法治书籍等法治建设相关活动，在经费上给予充分保障。

二、强化法治队伍建设，提高依法行政能力

（三）加强人员培训，切实提升依法行政能力水平。4月19日至21日，信阳市医疗保障局举办全市医保基金监管工作会暨医保政策培训会；12月13至15日，在息县举办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稽核监管能力大比武暨能力提升研学论坛精品课评选活动；年内举办十三期医保管理学习研讨论坛，通过系列培训，带动全市医保领域依法行政和监管能力整体提升。

（四）加强规范性文件审核，做好公平性竞争审查。一是按照市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认真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制度，2023年通过河南省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系统备案规范性文件4件。二是在市公平竞争联席会议的指导下做好本单位公平性竞争审查工作，并按季度报送增量文件审查情况。三是认真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行政决策、行政处罚、行政诉讼等事务中的参谋作用。聘请河南善济律师事务所为法律顾问，在重大决策、重大合同、重要协议的合法性审查中都听取法律顾问的意

见，在有效化解矛盾纠纷、确保重大决策的稳步实施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切实规范行政执法。

一是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建立行政执法人员台账，做好行政执法证件日常管理和年度审验工作；组织开展法治专题培训，全面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素养和执法水平。二是持续加强行政执法工作。制作《医疗保障行政执法流程指引手册（试行）》，提升全市稽核监管队伍的行政执法水平；组织开展2023年度信阳市医疗保障案件评查，促进全市办案能力提升，提高信阳市医疗保障案卷办理水平。

（六）推进服务型执法，探索创新举措。一是持续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示范创建，5月平桥区医保局被评为“河南省服务型行政执法标兵”；7月市医疗保障局被省、市选为服务型行政执法联系点联系员试点单位；二是将服务型行政执法作为基金监管“柔性抓手”，探索与行政相对人法律风险防控制度相结合，7月息县医保局被确定为全省医疗保障系统落实行政相对人法律风险防控试点。9月成功承办全省医疗保障系统法治建设工作现场会暨法治能力提升培训会，集中展示了我市医保系统法治建设成果。

三、聚焦群众关切，提升医保服务水平

（七）依法行政文明执法，守好人民“救命钱”。一是制定《关于做好2023年医疗保障基金监管重点工作的通知》，明确了按照现场检查与抽查范围全覆盖的要求、治理重点以

及时间安排，结合日常监督检查、抽查复查、联合检查、交叉互查等多种形式在全市范围内深入开展专项治理，做到发现一起，严肃查处一起。通过持续巩固“全覆盖、无禁区、零容忍”监管高压态势，不断将规范使用医保基金行为专项治理向纵深推进，捍卫医保基金安全。2023年，全市医保部门对1509家定点医药机构进行全面穿透式检查，约谈134家，暂停和解除医保协议2家，移交其他行政部门5家，追回资金231家，行政处罚95家，通报曝光24起，涉及违规资金3637.65万元，有力守护了医保基金安全。在全省前三季度医保基金监管工作情况统计中，我市五项指标排名靠前，综合排名全省第5，受到通报表扬。二是积极主动与财政、卫健、公安、检察院等相关部门协调配合，联合下发了《关于开展医保领域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信医保办〔2023〕28号），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齐抓共管，建立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联络机制，重点聚焦“假病人”“假病情”“假票据”等欺诈骗保行为，实现全市“一盘棋”。

（八）以政务公开为抓手，有效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一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利用局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新闻媒体等途径向社会公开医保政务信息。二是加强信访矛盾化解工作。认真落实《信访工作条例》《河南省信访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要求，畅通各类咨询投诉渠道，积极回应群众诉求，及时化解矛盾。全年受理的信访问题均做到及时受

理、按时办结。全年共接到省局、12345 政务服务热线等转来信访线索 162 件，全部按时办理办结，结案率 100%。

（九）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一是 DIP 支付方式改革不断加快，“五医联动”改革成效更加显著。2023 年全市 325 家定点医疗机构纳入 DIP 结算，DIP 总额预算达 28.6 亿元。印发《2023 年度 DIP 病种目录》《2023 年度 DIP 基层病种目录》，有效帮助基层医疗机构加强能力建设。信阳市医保 DIP 支付改革工作顺利通过国家局、省局交叉评估并取得“优秀”等次，在 2023 年全省医药服务管理座谈暨表彰大会上受到省局通报表彰，2024 年 2 月在省局工作会上，信阳市市局就 DIP 支付方改革全省典型发言。医药服务管理科在市委开展“三服务”大比武活动服务群众类排名第一被市委大考核办通报表扬。二是医疗机构“日间病床”支付改革探索推进。以市中心医院为试点，选取 260 种日间放化疗病种开展支付改革。目前市内 11 家中医医疗机构已选取 19 种中医病种开展“中医日间病房”试点，群众看病就医的负担进一步减轻。三是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持续规范。全年新增修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3 次，新增修订项目 277 项；开展口腔种植价格专项治理，规范整合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35 项，有效降低口腔种植医疗费用；规范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系统医疗服务价格管理，明确机械臂辅助操作系统项目规范、适用范围、项目收费及医保支付政策；完善居家服务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9 项，有效解决了部分年老体弱、长期卧床或行动不便群众的就医难题；规范我市辅助

生殖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12 项。四是经办服务质量显著提升。持续提高异地就医备案审批效率，将我市平均办理时长降低至 12.9 小时，审批效率在全省排名第一；开通生育业务线上办理，实现了我市生育保险线上申报；推进医保经办服务就近办，全力构建“15 分钟医保服务圈”。

（十）积极开展医保系统普法宣传，普法为民取得实效。一是持续落实“八五”普法规划，结合“宪法日”、“打击欺诈骗保宣传月”等普法宣传节点，开展“法治进机关”、“法治进医院”和“法治进社区”“进学校”、“进乡村”活动，进一步增强法治宣传教育实效；二是全市统一行动，组织开展了以“全民医保 健康信阳”为主题的集中宣传月活动，全面展示我市近年来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成效以及构建信阳“规范医保、廉洁医保、暖心医保”的“五大为民实事”，引导社会共同维护基金安全；三是组织开展“安全规范使用医保基金”短视频评比活动，评选一批创意新颖的小视频，借助媒体平台延伸宣传和定期展播，丰富了警示教育宣传途径。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是行政执法队伍专业力量不足，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仍待加强。二是运用信息化手段支撑法治建设方面还存在差距，特别是在运用大数据、智能化手段进一步强化基金监管、提升医保公共服务、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强。主要原因在于医疗保障局为新成立单位，部分法律法规仍在持续修订完善中，规范执法和信息化建设仍在探索改进

中。截至 2023 年底，河南省医疗保障局联合河南省司法厅已印发《行政执法规范化岗位职责手册》（试行），对医疗保障系统公正文明执法作出进一步规范。2024 年度，信阳市医疗保障局将紧跟市政府、省医保局步伐，对照市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反馈问题清单，做好整改落实工作。

五、2024 年度主要目标任务

在省医保局组织开展的 2023 年度法治建设工作法治建设综合评价中，信阳市医疗保障局被评为优秀等次。2024 年，信阳市医疗保障局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在省医疗保障局和市政府领导下持续抓好医疗保障法治建设工作。一是充分发挥医疗保障民生保障作用；二是加强工作人员的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建设；三是持续推进执法人员系统培训，全面提升执法人员执法水平；四是加大力度落实普法责任制，多形式开展宣传工作。

信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 2 月 29 日